

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

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建投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津膜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对津膜科技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，核查情况如下：

一、津膜科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实际募集资金金额、资金到位时间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5]2326 号）文核准，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15,037,707 股，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 26.52 元。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，公司共募集资金 39,880.00 万元，扣除发行费用 1,414.94 万元后，募集资金净额为 38,465.06 万元（以下简称“2015 年增发募集资金”）。

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致同验字（2015）第 110ZA0596 号《验资报告》验证。

（二）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、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

1、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

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 2015 年增发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37,594.54 万元，其中，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20,359.78 万元、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17,234.76 万元，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870.52 万元。

2、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

2017 年度，本公司 2015 年增发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05.87 万元。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公司 2015 年增发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使用 37,900.41 万元，其中，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20,665.65 万元，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17,234.76 万元，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564.65 万元。经第二

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将节余的募集资金 613.68 万元（其中：节余募集资金 564.65 万元，专户存储利息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49.03 万元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并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。

二、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公司依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了《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管理办法”）。该管理办法于 2013 年 11 月 15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，公司对历次募集资金均实行专户存储，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，并与开户银行、保荐机构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，以保证专款专用。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均严格按照该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的规定，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，在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于家堡支行开立的 1217513427067392 账户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昌支行开立的 77210155300000331 账户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营业部开立的 02121201040012948 账户均已办理销户手续。

三、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根据公司《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》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，公司计划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建设以下项目：补充工程配套资金项目、东营项目、新型膜材料研发及中试项目。

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2017 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：

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募集资金总额		38,465.06					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305.87		
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—		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			37,900.41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—						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	—								
承诺投资项目	是否已变更项目(含部分变更)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	调整后投资总额(1)	本年度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(2)	截至期末投入进度(%) (3)=(2)/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年度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补充工程配套资金项目	否	12,000.00	10,585.06	-	10,602.34	100.16%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否
东营项目	否	21,500.00	21,500.00	-	21,510.83	100.05%	不适用	-	是	否
新型膜材料研发及中试项目	否	6,380.00	6,380.00	305.87	5,787.24	注	2016 年 12 月末、 2017 年 6 月末	不适用	不适用	否
合计		39,880.00	38,465.06	305.87	37,900.41					
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(分具体项目)			不适用							
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			不适用							
超募资金的金额、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			不适用	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			不适用	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			不适用							
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	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，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17,234.76 万元。
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	不适用
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	不适用
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	<p>公司“补充工程配套资金项目”、“东营项目”、“新型膜材料研发及中试项目”三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为 38,465.06 万元，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项目实际投入金额为 37,900.41 万元，募投项目资金净结余为 564.65 万元，原因为：</p> <p>1、上述募投项目在建设过程中，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，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，坚持谨慎、节约的原则，进一步加强项目费用控制、监督和管理，降低项目总开支，募集资金出现结余。</p> <p>2、项目建设过程中，随着市场发展，设备采购方案有所调整，公司充分结合现有的设备配置与自身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和经验，对募投项目的建设、测试、运行等环节进行了优化，在保证原有设计方案和技术条件的前提下，合理节省了部分开支。</p>
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	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将结余的募集资金为 564.6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。
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	不适用

注：新型膜材料研发及中试项目已完成，资金不再投入，结余资金一次性补充流动资金。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。

五、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

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。

六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2017 年，公司已按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七、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津膜科技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进行了专项审核，并出具了《关于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（致同专字（2018）第 110ZA2981 号）。报告认为，津膜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—超募资金使用》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，与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相符。

八、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及核查意见

在 2017 年持续督导期间，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、现场检查、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，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、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。主要核查内容包括：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、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及支持文件、项目进展情况等资料。

经核查，保荐机构认为：津膜科技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，有效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，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、委托理财等情形；根据津膜科技出具的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

告》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津膜科技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。保荐机构对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曹雪玲

吴书振

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 4 月 3 日